

司法部

公共事務辦公室

立即發布

2014年4月9日星期三

司法部與新澤西州司法機關進行協作 確保在法院提供語言協助服務

美國司法部今天宣布，它已經與新澤西州司法機關達成協議，給英語能力有限（LEP）的個人提供綜合性的語言協助服務。在2014年4月7日達成的書面協議中，本部告知新澤西司法機關，它正終結法院用戶投訴新澤西州兩個郡沒有完整的LEP個人服務之後所展開的審查。本部根據1964年民權法案第六篇展開了該項調查，該篇禁止使聯邦援助的受助人因國籍而受到歧視，並要求給那些受助人提供富有意義的LEP個人服務的途徑。

本部與新澤西州司法機關之間的決議信件，概述了新澤西州司法機關為了回應聯邦審查過程中提出的問題所實施的行動和舉措，以及他們為了確保在整個法院系統持續地提供綜合性的語言協助而將作出的努力。在其它事項中，這些舉措包括給訴訟當事人的口譯服務、在法院裏的多語種標識牌、協助LEP客戶進行交易業務的服務，如雙語自助服務亭和視頻教程、340多種全州表格和宣傳冊的翻譯、翻譯過的通知書、在情況緊急和時間敏感情形下的視譯，以及在當地拉丁裔社區廣泛閱讀的出版物中廣告這些服務。新澤西州的司法機關也在全州範圍內對其上達法院之途徑和臨時拘留所是否有口譯服務進行審查，以確保所有的LEP個人都有富有意義上達法院之途徑。

“新澤西州司法機關多年來是口譯政策領域的領導者，我們贊揚首席法官斯圖爾特·拉布納，代理行政總監格倫·格蘭特法官，新澤西州司法機關的工作人員和利益相關者。他們通力合作，確保該州在法院服務方面，更普遍地來說，也是一個領導者”民權司代理總檢察長喬斯林·塞繆爾說。“我們要特別贊揚該州和地方法院的領導者，為了應對這些挑戰與LEP的利益相關者及其代表進行溝通而作出的努力。”

投訴得到解決是民權司聯邦協調和監察處（FCS）一項舉措的組成部分，以確保該州法院符合第六篇對語言服務的要求。聯邦協調和監察處通過諸如最近發布的法院語言服務計劃和援助工具等工具，給州法院系統提供政策指導和技術援助，並在全國範圍內承擔實施行動。

新澤西方面的事宜是由迪迪·摩西律師處理的，得到特別法律顧問克裏斯丁·斯通曼的協助。

欲索取有關第六篇和街道安全法的更多信息，或獲取與此事有關的文件副本，請訪問LEP的網站。本新聞稿的西班牙語譯文將很快刊載在司法部的西班牙語網站上。